



证券代码：300080

证券简称：易成新能

公告编号：2024-135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开封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股东开封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封发投”）持有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易成新能”）股份 269,597,8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4.39%），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 18,50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

公司于近日收到持股 5%以上的股东开封发投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拟减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名称：开封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二）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开封发投持有本公司股份 269,597,800 股，占易成新能总股本的 14.39%。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减持的原因、股份来源、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减持期间、价格区间等具体安排

1、减持股份原因：投资需要。



2、股份来源：2023年5月，开封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持有的易成新能269,597,800股无偿转让给其全资子公司开封发投。

3、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不超过18,500,000股，即不超过总股本比例的1%。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

5、拟减持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6、拟减持价格：参考减持时二级市场价格。

（二）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开封发投不存在尚在履行的相关承诺，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开封发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规定的上市公司大股东不得减持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三、风险提示及其他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具有不确定性，开封发投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具体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数量、价格存在不确定性，能否按期实施完成也存在不确定性。

2、开封发投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4、在本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开封发投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四、备查文件

开封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五日